



# 如何爭取人民對民進黨再度執政的支持

●陳隆志／台灣新世紀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2012年1月14日的總統、副總統與立法委員的合併選舉，將是決定台灣未來的一場選戰。假使馬英九在這場選舉獲勝，他再也沒有選舉壓力，馬氏政權勢必罔顧民意，利用國家資源營造有利中國統一台灣的條件，包括推動與中國政經、文化、社會與教育體制的全面接軌，開民主、自由、人權的倒車，使台灣的主權消失於無形。

馬氏政府主政三年來，公平正義淪喪惡化前所未見，很多人失望、憂慮或憤怒，產生失落感與不安定感。對認同台灣、關心台灣民主自由、關懷台灣子子孫孫未來發展的人來講，贏得2012年總統與立委的選舉，已經成為避免台灣被中國併吞，在國際社會保持獨立自主、永續發展的歷史關頭。

欠缺有效的制衡，中國國民黨政權以完全執政的獨斷，採取透過中國連接世界的錯誤政策，處處以中國為先、偏離以台灣為主的理念，不但使台灣人民迷失了方向，也失去對自我的信心。

代表民主進步黨的總統候選人蔡英文主席要獲得人民對綠色再度執政的期待，應該以「台灣為主體」的理念作為競選的主軸，提出確切可行的政策，喚醒台灣人民擺脫中國無理糾纏的勇氣，營造民進黨領導台灣的氣勢，打造台灣美麗的願景，建立真正屬於自己的國家與政府。

向2012年民主進步黨總統候選人，我們提出以下的建言：

## 壹、制定台灣憲法，國家正名憲法化

制定台灣憲法，是台灣成為一個正常化國家的一個重要條件。台灣憲法以台灣為主體，表達台灣的國格國情，切合人民的真正需要。台灣在演進為一個國家的過程中，還沒有產生一部真正屬於自己的憲法。由於沒有制定台灣憲法，導致國家認同的混淆，台灣是不是一個國家的爭論，仍然持續不斷。

國家正名刻不容緩，是台灣人民的共同權利。在憲法中明訂「台灣」是我們國家的



名號，促成國家正名憲法化，對外以「台灣」（Taiwan）取代「中華台北」或「Chinese Taipei」等名不正言不順的名號，避免混淆國際視聽，減少國內外的困擾（最近在WHA，由Chinese Taipei轉為Taiwan, China就是一例）；對內則可以凝聚國家認同，激勵國人為海洋國家台灣共同奮鬥的意志與決心。

台灣作為一個國家要在國際社會適存、永續發展，必須全面制定台灣新憲法，而不是針對現行「中華民國憲法」的增補修改，針對國家正名定位、國號、主權與領土等敏感但必須面對的憲政課題，作全盤周全的設計考慮；經由憲法的制定，促成台灣國家早日達成完整的正常化。

## 貳、以台灣之名加入聯合國及相關國際組織

在1952年《舊金山對日和約》生效，日本正式放棄台灣與澎湖的主權之後，台灣的國際法律地位一度未定。台灣歷經持續的演進過程——克服三十八年的中國國民黨流亡政權非法威權戒嚴統治、民主轉型、人民的有效自決——由被軍事佔領地進化為一個主權獨立的國家。台灣的國際法律地位已經由未定蛻變為已定，今日的台灣是一個主權獨立國家，不是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一部分。台灣是一個愛好和平的國家，有履行《聯合國憲章》義務的能力與意願，具有憲章第4條新會員國入會的資格。2007年7月陳水扁總統主動出擊，向聯合國秘書長提出以台灣的名義要加入聯合國為會員國的申請，雖未達成入聯的目標，但已對聯合國會員國明確宣示台灣是一個主權獨立愛好和平的國家，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互不隸屬，引起聯合國會員國非常的注意重視。

2008年，中國國民黨再度取得政權，馬英九以去主權化、去國家化與去台灣化的作為討好中國，改以使用「中華台北」、「有意義參與聯合國專門機構」的策略，取代民進黨八年執政所一再強調台灣是一個主權獨立國家的立場，大大傷害台灣的國格與尊嚴。

對於台灣是不是一個國家，眾說紛紜。根據國際法，台灣滿足人民、領土、政府及與外國交往的權能等國家要件，當然是一個國家。歸根到底，最關鍵的因素是主觀因素，就是台灣人民與政府是不是「認定」台灣是一個國家。有這種主觀認定，政府就要以台灣之名，申請加入聯合國為會員國，對台灣好，對聯合國也好。台灣需要聯合國，聯合國也需要台灣。自助天助，假使我們不爭取應有的名份、地位與權益，堅持台灣是一個有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主權獨立國家，誰會來替我們爭取？

## 參、轉型正義，建立有是非、公義的社會

轉型正義與台灣民主改革是一體兩面的課題。台灣自1987年解除戒嚴以來，經歷二十四年民主歲月的洗禮，發展成為一個新興民主國家。由於台灣在民主轉型的過程中，



強調速成的體制改造，忽略營造社會理性思辨，再加上沒有落實轉型正義，扭曲的歷史真相無法釐清，以致於影響民主改革的成效。歷史不能遺忘，經驗必須記取。2008年中國國民黨重新執政，黨國體制復辟、破壞台灣民主自由的體制，使我們認識到徹底清理威權時代迫害人民基本人權、侵佔人民財產、草菅人命的餘毒，才能找回真正的和平與公義，打造出一個以民主法治為基礎的公民社會，避免中國國民黨黨國體制威權的陰影再度籠罩在台灣上空。

#### 肆、在WTO架構下，發展台灣與中國的經貿關係

在經濟全球化的大趨勢下，台灣必須與國際接軌，保持多元均衡的發展，而不是將希望寄託於中國市場的發展。馬氏政府迷信透過中國是台灣與國際接軌的捷徑，為了政黨與財團的私利，積極促成與中國簽訂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FA）及相關協定，不但放棄台灣在WTO體系內的經貿主權與中國平起平坐的地位，也損及台灣在WTO多邊經貿合作架構下與中國貿易正常化的國家利益。

事實上，ECFA簽訂之後的成效並不如馬氏政府原先的宣傳，台灣資金被淘空、產業空洞化以及淪為大中華經濟圈邊陲等負面的影響一一浮現。隨著台灣對中國經貿依存度不斷攀升，台灣所面臨的國安威脅、經濟風險愈來愈高，我們必須務實檢討ECFA政策的可行性。短期之內，積極爭取與歐盟、美國與日本簽訂自由貿易協定的契機，降低ECFA對台灣的傷害。當然最好的方式，就是撤銷ECFA，以經貿自由化利益共享為由，爭取上述經貿大國的支持；在WTO架構下建立台灣與中國制度化的經濟互動與合作架構，則是我們未來努力的目標。

#### 伍、經濟發展成果全民共享

「經濟發展的成果要為全民所共享」不是一句政治口號，而是2012年台灣新總統必須全力以赴的目標。台灣近三年來，受到全球金融海嘯的影響導致經濟衰退，加上中國磁吸效應的影響，成千上萬的台商到中國尋求商機，連帶造成台灣的資金、技術、及工作機會大量流向中國。面對當前經濟低迷的狀態，加上國內通貨膨脹與高失業雙重壓力下，部分國人生活壓力倍增，苦不堪言。政府有必要採取積極的作為，照顧大多數的人民，而不是為少數特定團體或財團的利益服務。對此，如何鼓勵台商回流，排除廠商投資的不利因素，改善國內的投資環境，創造工作機會，改善人民的所得水準，則是首要的工作。另一方面要建立租稅公平的制度，提供弱勢者必要的救助，改善生活環境，縮小社會貧富差距，落實經濟發展成果全民共享的理念。



## 陸、非核家園與永續發展

今（2011）年3月11日日本福島地區因強烈地震引發海嘯，造成核能電廠輻射外洩的嚴重問題，激起全世界包括台灣在內人民對核電廠安全的高度疑慮，台灣的有識之士更力主台灣應成為一個「無核家園」。

深化與擴大永續發展生存的空間是聯合國與國際社會當前關注的目標，台灣不應自我隔離於國際永續發展的潮流之外。在日本福島輻射外洩事件發生之後，包括德國在內的國家都宣布暫停核電廠的增設並強化對核電廠的安全檢查，在未來將尋找其他安全的替代能源取代核能發電，甚至提出核能電廠除役的確切時間表，列為施政的重要政見。同樣，蔡英文總統候選人所提出的「非核家園」政策，確實切中要點。

## 柒、實踐公投民主，落實主權在民

公民投票是落實主權在民的民主利器，也是台灣人民決定台灣前途、解決國家社會重大爭議不可或缺的民主機制。當前《鳥籠公投法》是台灣實踐公投民主的最大障礙，從2004年到2008年六次全國性公共政策的公投，都是因為通過門檻太高的限制而未能過關，嚴重扭曲台灣民意的表達。自2009年，台灣人民針對ECFA政策所提出的公投提案，因為中國國民黨的操縱、政治力的介入，四度受到公民投票審議委員會十餘位委員投票駁回而不能成案，連人民投票的機會也被剝奪，違反公投民主的精神與一般民主國家的通例。為了真正實踐主權在民，深化及鞏固台灣的民主，《鳥籠公投法》必須修正、合理化與可行化，不可拖延。

面對高度爭議性的國家問題，例如廢核，公民投票顯然是最適當的解決方式。在公民投票之前，無論支持或反對核能政策者均能在理性思辨的場域中，針對核能發電在台灣的發展經驗進行必要的辯論與探討後，交由人民作最後的決定，從而凝聚國人對於無核家園的共識。

公民投票在民主國家是非常平常的事，是人民參與國政、最能直接表達民意的民主程序。我們希望公民投票能在台灣生根繼續發展，大家能夠珍惜公民投票的權利，以神聖的公投票，深化台灣的民主、鞏固台灣的民主，落實主權在民，展現台灣人民要當家作主的意志與力量。

總之，我們期待這些建言能夠經由民進黨總統候選人政見的提出，獲取人民的支持擁護，贏得總統大選與立委過半數，進而制定實施台灣國家百年基業的政策。◆